证券代码：603590　　证券简称：康辰药业　　公告编号：临2021-117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9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指数）产品

●委托理财期限：2021年11月12日—2022年2月11日，91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1年10月27日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保本型、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将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084号）的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4,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4.3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7,36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9,142.5937万元。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8年8月20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广会验字[2018]G16002320621号）。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

截至2021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创新药研发及靶向抗肿瘤药物创新平台建设项目	41,142.59	6,854.89
品牌建设及市场推广项目	20,000.00	20,138.08
年产500kg抗肿瘤原料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8,000.00	3,925.50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20,407.70
合计	89,142.59	51,326.17

注：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募投项目“盐酸洛拉曲克原料药产能建设项目”变更为“年产500kg抗肿瘤原料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四）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河北康辰于2021年11月9日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指数）产品合约》，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指数）产品	900	1.50%-3.30%	3.37-7.40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91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五）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风险因素，将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

4、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指数）2021年TGG21320056期人民币产品
本金保证	保证
结构性存款本金	900万元
投资及收益币种	人民币
挂钩标的	中证500指数
产品风险评级	R2级（中低风险）
认购期	2021年11月8日到2021年11月11日
计划发行量	规模上限为20亿元，平安银行有权按照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成立日	2021年11月12日
到期日	2022年2月11日
合同签署日期	2021年11月9日
预计收益率（年化）	1.50%-3.30%
产品收益计算期限	91天
资金到账日	产品到期日、提前终止日、延期终止日后2个工作日（T+2）内将本金和收益（如有）划转到投资者指定账户，逢节假日顺延。
交易费用	无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指数）2021年TGG21320056期人民币产品所募集的本金部分作为其表内存款，平安银行提供100%本金安全；衍生品部分是将本金投资所产生的预期收益部分由平安银行通过掉期交易投资于衍生产品市场。

（三）本次河北康辰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低风险保本型结构性存款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风险控制分析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品种。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及进展情况，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风险的情况下，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应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正常运行的情况下，合理安排并选择相适应理财产品的种类和期限；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0001）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已对受托方的基本情况进行了尽职调查，受托方符合公司委托理财的各项要求，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2021年9月30日/2021年1-9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785,661,037.14	3,445,192,347.78
负债总额	701,724,840.95	208,255,085.59
资产净额	3,078,339,990.15	2,869,753,918.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405,515.70	-13,107,096.52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建设，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投资回报。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为人民币1,004,078,176.04 元，本次委托理财支付的金额为人民币9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0.90%，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造成重大影响。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将购买的理财产品根据产品协议具体内容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或“货币资金”；列报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流动资产”的理财收益计入“投资收益”，列报于“货币资金”的理财收益计入“利息收入”。具体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委托理财产品属于本金保障型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类投资收益受到市场剧烈波动、通货膨胀等风险的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2021年10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1年10月27日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保本型、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产品	银行理财产品	2,800.00	2,800.00	24.30	0.00
2	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指数）产品	银行理财产品	2,600.00	2,600.00	20.52	0.00
3	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指数）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2,000.00	16.13	0.00
4	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指数）	银行理财产品	900.00	–	–	900.00
合计			8,300.00	7,400.00	60.95	9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2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36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33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9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39,100	
总理财额度					40,000	

特此公告。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10日

证券代码：600968　　证券简称：海油发展　　公告编号：2021-056

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收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现金管理受托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和平里支行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20,000.00万元人民币

现金管理产品名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6天（黄金挂钩看涨）（代码：2699216866）

现金管理期限：自2021年11月10日至2022年2月14日

履行的审议程序：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进度，资金安全、投资风险得到有效控制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8,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低风险理财产品。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上述资金可滚动使用。

一、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4日购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和平里支行的“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4天（黄金挂钩看涨）（代码：2699215227）”，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0,0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收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4）。

上述产品于2021年11月8日到期，公司已收回本金人民币20,000.00万元，并取得收益人民币162.2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上述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本次现金管理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管理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目的资金全部来源于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968号)核准，公司于2019年6月14日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86,510.4199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04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3,804,812,565.96元，扣除券商保荐承销费用实际到账3,755,550,002.6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6月20日转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扣除其他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732,999,999.97元，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9]第ZG11573号）。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项目投入进度（%）
移动式试采平台建造项目	否	37,600.00	31,512.19	83.81
澳大利亚昆士兰柯蒂斯LNG运输船项目	否	60,130.83	60,130.83	100.00
中海油太原贵金属有限公司铂网催化剂迁（扩）建项目	否	13,700.00	8,324.77	60.76
海底管道巡检项目	否	14,718.00	10,633.64	72.25
深水环保项目	是	–	–	–
装备改造项目	是	7,400.00	4,982.26	67.33
海洋石油111 FPSO坞修项目	否	62,874.58	54,511.11	86.70
偿还借款及银行贷款	否	150,000.00	150,000.00	100.00
中海油（天津）油田化工有限公司油田化学渤海生产中心建设项目	新增	26,876.59	14,675.13	54.60
合计		373,300.00	334,769.93	–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40）。

（三）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和平里支行	银行结构性存款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6天（黄金挂钩看涨）（代码：2699216866）	20,000.00	1.85%-3.10%	97.32-163.07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96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四）公司对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本次购买的是保本型产品，期限为96天，产品到期后赎回，该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在上述投资产品期间内，公司财务部将与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的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障资金安全。

三、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一）现金管理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6天（黄金挂钩看涨）（代码：2699216866）

产品收益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起息日：2021年11月10日

产品到期日：2022年2月14日

产品期限：96天

现金管理金额：20,000.00万元

合同签署日期：2021年11月8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1.85%-3.10%

（二）现金管理的资金投向

该笔现金管理的资金投向为交通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三）风险控制分析

1.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现金管理的产品仅限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短期理财产品、货币市场基金和结构性存款，总体风险可控。

2.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资金安全。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程序。

四、现金管理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现金管理受托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1328），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1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257,603.84	3,314,419.69
负债总额	1,240,171.11	1,203,456.87
净资产	1,950,130.07	2,039,933.49
项目	2020年度（经审计）	2021年1-9月（未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4,281.42	125,735.60

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36.31%，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20,0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2021年9月30日）货币资金的比例为6.49%，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募投项目的建设等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负有大额债务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在资金安全、投资风险得到有效控制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度、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提高了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了现金管理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会计处理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购买的上述产品列报于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到期收益列报于利润表中投资收益，具体以审计结果为准。

六、风险提示

公司购买的上述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的产品，但仍不排除因市场波动、宏观金融政策变化等原因引起的影响收益的情况。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于2021年8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进度，资金安全、投资风险得到有效控制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8,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低风险理财产品，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上述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负责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投资活动由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1）。

八、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结构性存款	40,000.00	40,000.00	315.62	0.00
2	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77.26	0.00
3	银行结构性存款	15,000.00	15,000.00	41.64	0.00
4	银行结构性存款	20,000.00	20,000.00	149.42	0.00
5	银行结构性存款	7,851.00	7,851.00	56.76	0.00
6	银行结构性存款	15,000.00	15,000.00	76.27	0.00
7	银行结构性存款	20,000.00	20,000.00	163.78	0.00
8	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81.89	0.00
9	银行结构性存款	7,900.00	7,900.00	59.41	0.00
10	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0.00	—	—	10,000.00
11	银行结构性存款	20,000.00	20,000.00	162.25	0.00
12	银行结构性存款	7,973.00	—	—	7,973.00
13	银行结构性存款	20,000.00	—	—	20,000.00
合计		203,724.00	165,751.00	1,184.30	37,973.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5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56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78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37,973.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7.00
总理财额度					38,000.00

特此公告。

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0日

证券简称：中嘉博创　　证券代码：000889　　公告编号：2021—94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10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载了《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90）。为了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提示本公司股东通过采用现场表决或网络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增强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机制，现再次公告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是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1年第五次会议决议通过提请召开。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于2021年11月15日(星期一)下午14:30开始；

2、通过互联网(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系统投票的起止日期和时间：2021年11月15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日期和时间：2021年11月15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当日下午13:00至15:00。

(五)会议召开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11月9日。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1年11月9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39号华业国际中心A座8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

1、《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长实通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2、《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的嘉华信息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业绩补偿方案的议案》。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重大资产重组标的业绩补偿后续事项的议案》。

提案2、提案3《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的嘉华信息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业绩补偿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重大资产重组标的业绩补偿后续事项的议案》以特别决议表决，须经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关联股东刘英魁先生持有的股份回避表决，且不得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表决。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二)提案内容的披露时间、披露媒体和公告名称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1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内容已于2021年10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名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1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长实通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的嘉华信息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业绩补偿方案的公告》。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长实通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2.00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的嘉华信息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业绩补偿方案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重大资产重组标的业绩补偿后续事项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传真、信函方式，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1年11月11日、11月12日（上午9:00—11:00，下午3:00—5:00），共两天；

3、登记地点：秦皇岛市海港区河北大街146号（金原国际商务大厦26层2607室）；

4、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法人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现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海英

联系电话：0335-3280602

传真号码：0335-3023349

电子邮箱：zhanghaiying@zjbctech.com

邮　　编：066000

地　　址：秦皇岛市海港区河北大街146号金原国际商务大厦26层2607室。

6、会议费用：与会股东及其受托代理人的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见本通知下列附件1。

六、备查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1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0日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889”，投票简称为“中嘉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需逐项表决的一级提案投票视为对其下各级子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11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1月15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1年11月15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下列权限：

1、代理人是（否）具有表决权选项（填写“是”或“否”）：；

2、对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授权（按会议提案在下列“同意”、“反对”、“弃权”选项中选择一项划“√”，每项提案限划一次）：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长实通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2.00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的嘉华信息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业绩补偿方案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重大资产重组标的业绩补偿后续事项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性质和数量：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有效期限：

（注：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本委托书复印有效，如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表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证券代码：601778　　证券简称：晶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1-135

债券代码：113048　　债券简称：晶科转债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减持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931号）核准，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公开发行了3,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为人民币30亿元，期限6年。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21年5月31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晶科转债”，债券代码“113048”。公司控股股东晶科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科集团”）共计认购“晶科转债”9,250,860张，即925,086,000元，占发行总量的30.84%。

2021年11月2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的通知，晶科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减持“晶科转债”3,000,000张，占上述发行总量的10.00%。减持后，晶科集团持有“晶科转债”6,250,860张，占上述发行总量的20.84%。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减持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130）。

2021年11月9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的通知，晶科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减持“晶科转债”3,000,000张，占上述发行总量的10.00%。本次减持及减持后公司控股股东持有“晶科转债”的情况具体如下：

持有人	本次减持前持有数量（张）	本次减持前占发行总量比例	本次减持数量（张）	本次减持比例	本次减持后持有数量（张）	本次减持后占发行总量比例
晶科集团	6,250,860	20.84%	3,000,000	10.00%	3,250,860	10.84%

特此公告。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0日

证券代码：000517　　证券简称：荣安地产　　公告编号：2021-073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权质押和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荣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安集团”）的通知，因经营需要，荣安集团将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数（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荣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是	10,000	6.55%	3.14%	2021/1/19	2021/11/8	招商证券
合计	–	10,000	6.55%	3.14%			

二、本次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数（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荣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是	7,565	4.95%	2.38%	否	否	2021/11/8	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登记日	上海浦发银行宁波分行	生产经营需要
合计	–	7,565	4.96%	2.38%						

三、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荣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情况：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情况：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情况：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荣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25,939,995	47.93%	1,147,150,000	75.18%	36.03%	0	0%	0	0%
王久芳	913,500,000	28.69%	0	0	0	0	0%	0	0%
合计	2,439,439,995	76.62%	1,147,150,000	47.03%	36.03%	0	0%	0	0%

四、备查文件

1、有关机构出具的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九日

股票代码：600376　　股票简称：首开股份　　编号：临2021-086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10月份销售及取得房地产项目情况简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10月份，公司共实现签约面积26.75万平方米，签约金额73.91亿元。其中：

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共实现签约面积16.22万平方米（含地下车库等），签约金额48.41亿元。

2）公司合作项目共实现签约面积10.53万平方米（含地下车库等），签约金额25.50亿元。

2021年1–10月份，公司共实现签约面积323.35万平方米，同比增长18.39%；签约金额1003.92亿元，同比增长30.60%。

由于销售过程中存在各种不确定性，上述销售数据可能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相关阶段性数据仅供投资者参考。

自发布2021年9月销售简报以来，公司新增土地储备情况如下：

公司与华润置地开发（北京）有限公司组成联合体，以人民币肆拾肆亿玖仟伍佰万元整（小写人民币￥449,500.00万元）竞得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镇HD00-0403街区永丰产业基地（新）F1地块HD00-0403-0003地块R2二类居住用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该地块建设用地面积55,613.32平方米，规划建筑面积83,419.98平方米。

公司与北京建工地产有限责任公司组成联合体，以人民币肆拾壹亿捌仟万元整（小写人民币￥418,000.00万元）竞得北京市丰台区卢沟桥乡万泉寺村A地块一级开发项目0616-0660、0661、L05、WQS-02地块R2二类居住用地、A33基础教育用地、B4综合性商业金融服务业用地（配建“保障性租赁住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该地块建设用地面积43,632.26平方米，规划建筑面积101,601.00平方米。

公司与北京金隅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建工地产有限责任公司组成联合体，以人民币叁拾陆亿陆仟万元整（小写人民币￥366,000.00万元）竞得北京市昌平区北七家镇平坊村土地一级开发项目PF-04地块F81绿隔产业用地、PF-05地块R2二类居住用地（配建“保障性租赁住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该地块建设用地面积79,675.40平方米，规划建筑面积178,405.88平方米。

公司通过收购北京筑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北京卓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33%股权，合作开发北京市朝阳区金盏乡小店村3005-02地块R2二类居住用地。该地块土地面积为57,008.47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74,111.00平方米。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9日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中加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关联交易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规定，经履行适当审批程序，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旗下中加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本基金”）参与了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灿勤科技”）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基金托管人。本次发行价格为10.50元/股，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后协商确定。

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灿勤科技于2021年11月9日发布的《灿勤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现将上述基金的获配信息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中加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5,369	56,374.50

特此公告。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0日

诺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提示性公告

诺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全文于2021年11月10日在本公司网站[www.nuode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8-0009）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0日